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结合 2025 年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方王瑞庆、李树灵、李轩、栗绍业、李雯作为担保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瑞庆先生、李雯女士、栗绍业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担保	王瑞庆 李树灵 李轩 栗绍业 李雯	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关联人无偿向公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不超过 30 亿元	50562.3731 (注：截至披露日，部分上年发生额仍处于存续期)	57,380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担保	王瑞庆 李树灵 李轩 栗绍业 李雯	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57,380	不超过 30 亿元	95.42	-80.87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开展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工作时,主要结合公司融资规划、业务经营需求,对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全面评估与审慎测算。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系根据公司实际融资安排、合作金融机构的业务要求以及项目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因此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之间存在一定合理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正常经营及融资需求开展,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本期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公司结合实际融资安排、金融机构业务要求及自身经营需求调整所致。前述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自然人

姓名: 王瑞庆

住所: 新乡市牧野区商场后街西一巷 13 号附 1 号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自然人

姓名: 李树灵

住所: 新乡市牧野区商场后街西一巷 13 号附 1 号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瑞庆之配偶

3、自然人

姓名: 李轩

住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商场后街西一巷 13 号附 1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4、自然人

姓名：栗绍业

住所：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孟营西大街 27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轩之配偶、董事

5、自然人

姓名：李雯

住所：新乡市牧野区商场后街西一巷 13 号附 1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有利于日常经营业务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决议。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